



# 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 新聞稿

發稿日期：109 年 9 月 21 日

發稿人：主任檢察官陳怡利

聯絡電話：08-7535211\*5203

編號：1090921-36 -

## 屏東地檢署與犯保屏東分會舉辦犯罪被害保護 學術研討會（一）

本署與財團法人犯罪被害人保護協會屏東分會（下稱犯保屏東分會）於民國 109 年 9 月 18 日下午 1 時 30 分許，在國立屏東大學民生校區之 4 樓國際會議廳舉辦第一場「犯罪被害保護學術研討會（一）」，主題分別是「修復式正義之校園與社區實踐」及「犯罪被害人心理創傷與輔導」，特別邀請法務部保護司司長黃玉垣、臺灣高等檢察署高雄檢察分署（下稱高雄高分檢）檢察長楊治宇、國立屏東大學校長古源光、屏東大學教育學院院長簡成熙等貴賓蒞臨指導，並由本署檢察長黃謀信及犯保屏東分會主任委員龍應達共同揭開此次犯罪被害學術研討會之序幕。

研討會第一個主題「修復式正義之校園與社區實踐」，由保護司長黃玉垣擔任主持人，邀請私立長榮大學神學院副教授吳慈恩擔任主講人，另邀請國立臺南大學諮商輔導學系副教授李岳庭及高雄市衛生局長黃志中為與談人。黃玉垣司長並在研討會中說明，法務部保護司於 109 年 6 月出版「陽光總在風雨後 修復式司法案例彙編」蒐集了 45 篇修復式司法的案例，檔案也置放於法務部全球資訊網供民眾閱覽，另法務部也在 109 年分別在北、中、南部舉辦推動修復式法方案經驗分享會，以擴大轉介案源並強化修復品質。另吳慈恩副教授在「修復式正義之校園與社區實踐」主題中，分享認識修復式正義的理念、精神及實踐模式，介紹外國艾美拉案例並說明修復式司法的 6R 原則，臺灣修復式司法實況、校園修復式正義之實踐及類型等，及修復式正義運用於醫療事故爭議之調解模式與挑戰等，並由李

岳庭副教授分享校園修復式正式之實踐，另由衛生局長黃志中分享修復式正義運用於醫療事故爭議之處理方式等經驗。

研討會第二個主題是「犯罪被害人心理創傷與輔導」，由高雄高分檢察長楊治宇擔任主持人，邀請國立屏東大學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教授邱珍琬、國立屏東大學學生諮商中心洪菁惠主任、好好心理諮商所心理師劉淑芬、國立屏東大學社區諮商中心心理師林書如共同擔任引言人分享經驗。邱珍琬教授分享有關性侵害案件中，家內性侵及兒童遭性侵害案件等對受害人之影響、男性受害者及性虐待受害者徵狀等相關實務案例。洪菁惠主任則分享以具體個案 Ama 的故事，先以超越自我的意識狀態、重視直覺、感覺、知覺的超理性本質及超個人心理治療的實踐、內容、認同、正念心理治療的實踐、正念聆聽的環境等理論基礎探討該個案，並以焦點、正念及回顧等階段分享晤談歷程。

劉淑芬心理師則以家暴個案受害者常呈現之不自主回想受暴場景和經驗、不願再回想與暴力有關訊息、易怒及焦慮、常出現負面想法等現象，分享家暴創傷及相關實務經驗。林書如心理師則以非預期的失落、信任崩解、複雜情緒、司法程序、鄰里眼光、文化宗教等面向，分析犯罪被害人心路歷程。楊治宇檢察長於結尾時表示每個犯罪被害具體個案均有不同背景事實，被害人心理創傷與輔導具有高度專業性，須由專業人士協助始能達到良好成效，並感謝 4 位引言人從不同面向分享相關被害人心理創傷理論基礎與具體個案輔導案例，讓與會者對犯罪被害人心理創傷與輔導有進一步認識與瞭解。

本次研討會揭開本署與犯保屏東分會所舉辦一系列犯罪被害保護學術研討會的序幕，緊接著 9 月 24、25 日學術研討會（二）（三）將於本署 4 樓會議室舉行，24 日之學術研討會（二）主題為「犯罪被害人及訴訟參與新制」，邀請法務部檢察司司長林錦村擔任主持人，由國立清華大學科法所助理教授連孟琦擔任主講人，最高檢察署調辦事檢察官陳瑞仁及徐承蔭律師為與談人，並邀請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林鈺雄教授、國立政治大學

法學院楊雲驊教授等人參與綜合座談。25日之學術研討會(三)主題為「犯罪被害人與沒收新制及發還問題」，邀請最高檢察署檢察總長江惠民擔任主持人，國立臺灣大學法律學院林鈺雄教授擔任主講人，另邀請屏東地方法院院長吳進寶、國立政治大學法學院楊雲驊教授擔任與談人，另由陳瑞仁檢察官、徐承蔭律師及連孟琦助理教授共同參與綜合座談。

本次一系列犯罪被害保護學術研討會規劃之課程內容豐富，並廣邀各專業領域之專家、學者及實務界代表分享上開主題之心得，期盼讓更多民眾能了解犯罪被害保護議題，促進保護機制健全，同時也落實法務部推動修復式司法政策，希望將柔性司法的精神與理念深植人心，期盼獲得人民對司法的信賴。



